

安徽省省属高校政府采购 科研仪器设备类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0407号/ZB202601025

采购人：安徽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2
第五章 采购合同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附件 1：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90
附件 2：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9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0407 号/ZB202601025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402.16 万元

最高限价：402.16 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主要为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采购需求另有规定的，以采购需求为准。

本包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预算 200 万元以上，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

商处采购的。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书面方式进行质疑。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2月3日至2026年2月10日，每天上午0:00到12:00，下午12:00到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售价（元）：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2月26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3.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0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项目咨询请拨打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话：0551-65860136-8635，15656515096，15256213650。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医科大学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杭埠河大道 2227 号安徽医科大学新医学中心图书馆 7 楼

联系方式：叶老师 0551-6516785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方式：0551-65860136-863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春梅、许振文、宋立壮

电 话：0551-65860136-8635，15656515096，1525621365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安徽医科大学
3.2	采购代理机构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如是，进口科研仪器设备实行备案制管理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详见招标公告
3.5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4.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3	现场考察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 地点：安徽医科大学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询问方式及截止时间	询问方式：网上提问形式 询问截止时间：2026年2月25日17时30分
9.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__个包 1.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应按包别分别制作投标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件。 2. 投标人参加多个包投标的中保包数规定：/。
12.5	异常低价审查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65\%$；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times 65\%$；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6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jmb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2. 纸质投标文件（加盖单位印章）：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6.1	投标截止时间 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7.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i>（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i>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0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4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22.4	节能、环境标志 产品采购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其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给予优先采购。
22.5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i>（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i>	（1）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20%。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20%。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 中标候选人的 数量	1-3 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 同时公告的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 其他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2.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3. 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如有）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 形式	投标人自行上网查看
31.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价的 <u>2.5</u> %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函 （1）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由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人获取。 （2）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3）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执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 （ https://www.ccgp-anhui.gov.cn/site/detail?parentId=smNINUwLp/04p2glrUM89Q==&articleId=QsfTx4ddqdCww0h9oGRQtw==&utm=site.site-PC-4720.878-pc-websitegroup-anhuisecondLevelPage-front.5.8e8e4540f56311ee91d8895e49990f17 ）”从“徽采云”平台全流程线上电子保函服务功能窗口进行保函办理或经采购人同意后从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3. 收取单位：安徽医科大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4. 缴纳时间：合同协议书签署前 7 个日历天内或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5. 退还时间：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 注意事项： （1）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不予认可。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若中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未提交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书面通知中标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不能办理的，招标人将有权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3）中标人提交银行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书、保证保险等的担保期限不得少于中标项目的合同期限。担保期限到期但中标项目尚未履约完毕的，中标人应当进行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当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而没有续保或者补缴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暂停支付中标人同等金额的合同价款。 （4）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3.1	中标服务费	1. 金额： 按下列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并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不得单列。30 万元（不含）以下项目拟按 3500 元固定标准收费。30 万元（含）以上按合肥市物价局（合价服[2009]216 号）文件的规定下浮 20%收取代理服务费，单个项目标包成交（成交）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的，超出部分的收费标准下浮 30%。代理服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 收取单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1302010519200219520 4.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36.2	法定质疑期	1.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 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的疑义：开标现场提出询问； 3.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6.3	质疑函提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860136-8635，15656515096，15256213650 电子邮箱：xzwdxsz.cn 通讯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8 层 1801 室
37	其他内容	无
37.1	关于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适用)	1.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体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投标有效性声明。
37.2	是否允许大中型	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及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项目适用）	
37.3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1）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2）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4	本项目提供除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37.5	重要提示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实施信用惩戒； 2.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或经查实不具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法定条件，或要求的特殊资格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或有权解除合同（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5.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6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释。
37.7	其他补充说明 1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7.8	其他补充说明 2	1. 本招标文件中招标公告的部分描述如与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不一致，以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因系统问题，项目编号以招标文件中规定为准。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安徽省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类项目采购。安徽省省属中专学校可参照使用。

2. 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科研仪器设备：是指采购用于科研活动的设备。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4.3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 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附件 2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和时间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以澄清和修改通知的方式予以答复。

8.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投标，中标包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从甲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到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及相关服务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中出现异常低价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数值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

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招标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将按照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启和评审，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同时自行决定是否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6.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6.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下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投标人代表可登录开标大厅，查看相关信息。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后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省属高校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自行选择的评审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严格执行回避有关规定。评审活动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专家名单中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进行标注，并随同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

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

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2.4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等规定，对满足节能、环保条件并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的产品，进行优先采购。

22.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标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标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

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2.6 同时符合 22.3 和 22.5 的价格评标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标优惠后的价格。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

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

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招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

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指南

1.电子招投标

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

注册账号--详情参见“徽采云”平台供应商注册与配置手册“第2章入驻操作流程”

(<https://sitecdn.zcycdn.com/f2e-assets/a2d7b18f-adb6-47d9-8fb3-cb8632b8ffc.pdf?utm=a0017.b1884.cl28.topic.1a7c2150533811ed990f05d85dda49f6>)；

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其他-供应商 CA 驱动下载-安徽省各市 CA 办理服务指南(已有安徽 CA 和翔晟 CA 无需重复申领)；安装“徽采云”投标客户端----前往“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专区”进行下载并安装

(<http://www.ccgp-anhui.gov.cn/anhuiCategory15/anhuiCategory119/9396667.html>)。

3.招标文件的获取

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

在“徽采云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制作和导入投标（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上传

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投标文件上传菜单中选择项目，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jmbs)。

6.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和招标文件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

7.其他

“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具体操作指南：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CA 问题联系电话：安徽 CA 400-880-4959；翔晟 CA 0551-681051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科研仪器设备）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总价款的 100%。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医科大学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3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采购需求另有规定的，以采购需求为准。
4	免费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 1 年， 货物需求表中另有要求的，按货物需求表中要求执行。
5	所属行业	工业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需求说明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实质性要求	★	不满足（负偏离）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无效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2.5 分，共 20 项
无标识项		作为基础指标项，超过 5 条（含 5 条）及以上负偏离或未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针对下表中标注★及●的指标项须按下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予以佐证。

1. 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按采购需求要求提供对应证明材料；
2. 采购需求中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料的，投标人须自行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产品技术白皮书、产品技术说明书、产品彩页（产品功能截图）、厂家（制造商）官网截图、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提供其中之一即可。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或未响应（为便于评审，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

（二）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备注 (进口或强制节能)
1	智能婴儿沐浴检测模型	1. 模型为女性新生儿，婴儿的颈、肩、髋关节可活动。 2. 模型按照新生儿 1:1 制作，可以在模型上进行新生儿洗浴手法的检测。 3. 模型头部、左右手掌、生殖器及会阴部覆盖模拟皮肤，采用类肤质材料，柔软有弹性。 4. 左右手的手掌五指分开，可对每个手指进行独立的护理操作。 5. 内置可充电聚合物锂离子电池，可连续使用 10 小时。 6. 采用高灵敏度人体触摸传感器，配合高性能单片机可检测使用者在下巴，背部，枕部等位置的触摸动作。 7. 内置 3 轴加速度传感器，检测婴儿的翻身动作。 8. 模型可根据检测数据判断操作者的动作是否正确，操作正确时模型可进行声音反馈。 ★9.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0. 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11. 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	10 具	工业	否

		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12.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3.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14.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5.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16.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2	半身心肺复苏模拟人（六台装）	一、模型特点： 1. 为男性上半身模拟人，外形仿真，皮肤手感真实，经久耐用。 2. 可通过口对口、复苏气囊对口等方式完成人工通气，气道密闭不漏气。 3. 胸部可根据乳头定位按压位置，按压力度接近真人。 4. 可手动方式产生双侧颈动脉搏动。 二、软件功能特点： 1. 软件可在手机、平板、PC 等任意终端打开，无需预先安装软件，实现无线连接和数据通讯。 2. 提供学员和导师两种使用功能： 2.1 须支持学员单人 CPR 全流程训练，实现过程实时指导和监督。 2.2 须支持学员进行按压、通气、按压与通气的专项步骤训练，并限定训练时间。 2.3 可自定义时长的学员自我测试训练。 2.4 须支持导师同时监控多位学员训练，可至少同步接入不少于 30 个模拟人，可实时看到每个模拟人的按压通气数据与图形，并以打点形式显示数据分布规律，可查看其当时的详情。并自动完成客观化评分。 2.5 须支持导师进行 1 对 6 标准化考核，可实时看到每个模拟人的按压通气数据与图形，并以打点形式显示数据分布规律，可查看其当时的详情。自动化评分与主观全流程打分相结合。 3. 产品内置 AHA 和 ERC 心肺复苏评判标准，支持对评判标准进行编辑，并为不同水平学员提供多种训练难度。 4. 将训练过程中的实时数据如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位置、通气量、通气时长、气道打	12 组	工业	否

	开等，以即时反馈的图形化方式直观展示，方便学生训练中即时纠错。 5. 所有的训练和考核数据可自动保存，并区分训练/考核类型、时间及人员，可分类排序、查看。 6. 可查看某一项训练成绩的详情，包括训练总成绩、总时长、循环组数；按压成绩、平均按压深度、平均按压频率、按压位置正确率、胸廓完全回弹率；通气成绩、平均通气量、平均通气时长、气道开放正确率；按压时长占整个 CPR 百分比、最大中断时长等信息。并以雷达图形式汇总展示各个方面分值分布情况。并能根据学生本次的操作特点，自动生成评语供学生参考。 7. 须提供训练数据回放功能，可对整体数据自动划分循环组数，并按组分块处理和评价。可以回看单次按压通气的波形图及分组训练的质量评价。 8. 须提供成绩导出功能。 ●9. 须具有评分 APP，可以对学生的技能操作进行逐项打分，评分 APP 功能包括学生身份认证、在线评分、离线上传、评分分享微信及邮箱、成绩统计下载等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0. 可以通过扫描身份证，自动获取学生姓名和学号（身份证号），支持拍照获取学生头像，具有常用评分表可供快速选择，并可在教师机自主设计添加新评分表，具有离线评分功能，断网后依然可以进行评分，网络恢复后系统自动上传考试数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1. 学生成绩可发送至邮箱、微信等中，让学生及时了解自己的考试成绩及各细则项分数情况，以评分表为单位，将评分表的所有学生的成绩汇总以 Excel 格式，通过微信和邮件方式进行导出，支持考官手写签名（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2. 考核模式下，可调整学员的排列位置，方便导师将设备与实际摆放顺序对应。 13. 须提供自动化时间校准功能，保证成绩列表时间与设备时间匹配。 14. 产品须提供网络切换功能，可在路由器模式和联网模式下自由切换。 产品性能			
--	---	--	--	--

		1. 按压机械寿命大于 10 万次。 2. 全无线设计，支持局域网互联模式切换，最多可支持不少于 30 台模型同时在线训练。 3. 内置可充电电池，单次充电可连续使用 4 小时以上。 4. 软件可自动适配主流设备，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和台式电脑等，并适配主流操作系统，包括：Windows、OSX、Android 和 iOS 等。 三、产品配置（不少于下列配置） 1. 心肺复苏模拟人 * 6 台 2. 模拟人充电器 * 6 个 3. 无线路由器 * 1 个 4. 产品登录标识 * 6 个（固定于模拟人体侧位置） 5. 产品使用说明 * 6 份 6. CPR 衬垫/背包 * 6 套 7. 模拟人服装 * 6 套			
3	全 身 心 肺 复 苏 模 拟 人 （ 六 台 装 ）	一、全身心肺复苏模拟人 1. 模型为成年男性全身模拟人，腿部可拆卸，全无线设计。控制软件无需预先安装，模型内置智能化控制系统，可通过扫描模拟人身上二维码打开网页或者直接在浏览器中输入模拟人 IP 地址登录，可在手机、平板、PC 等多种终端打开。 2. 模型须具有自动的双侧颈动脉搏动、瞳孔对光反射等不少于 2 项生命体征反馈。 3. 须支持学员进行按压、通气、按压与通气的专项步骤训练。 4. 须支持导师同时监控不少于 6 位学员训练，可实时看到每个模拟人的按压通气数据与图形，以打点形式显示数据分布规律，支持主、客观评分。 5. 须内置 AHA、ERC 心肺复苏评判标准，并支持自定义设置评价标准。 6. 训练过程中的实时数据至少包括实时心电、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位置、通气量等不少于 5 项，以即时反馈的图形化方式直观展示。操作过程中可选择干预、药物。 ●7. 模型配有仿真血液循环和通气灯带指示，根据不同心肺复苏操作的质量进行动态反馈。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技术白皮书佐证） ★8. 在自我综合训练模式下可选择不同的	3 组	工业	否

	CPR 场景:至少包括溺水、心脏骤停、创伤、中毒、电击、过敏等不少于 15 种场景。并支持新增场景。(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9. 可查看某一项训练成绩的详情, 包括训练总成绩、总时长、循环组数、按压成绩、平均按压深度、平均按压频率、按压位置正确率、胸廓完全回弹率; 通气成绩、平均通气量、按压时长占整个 CPR 百分比、最大中断时长等不少于 10 项信息。以雷达图形式汇总展示各个方面分值分布情况。并能根据学生本次的操作特点, 自动生成评语供学生参考。支持成绩导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0. 可查看按压、通气不少于 2 项评分项的不足、正确、过度的占比, 用金银铜牌来显示每组名项完成度。提供训练数据回放功能, 可对整体数据自动划分循环组数, 并按组分块处理和评价。可以回看单次按压通气的波形图及分组训练的质量评价。(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1. 按压机械寿命不少于 50 万次。 二、产品配置 (不少于下列配置) 1. 心肺复苏模拟人 * 6 台 2. 模拟人充电器 * 6 个 3. 无线路由器 *1 个 4. 产品登录标识 *6 个 (固定于模拟人体侧位置) 5. 产品使用说明 *6 份 6. CPR 衬垫/背包 *6 套 7. 模拟人服装 * 6 套 三、不低于 4 组全身心肺复苏模拟人搭配 1 套训练床 1. 直立角度 0~85° 可调, 有效预防体位性低血压等并发症。 2. 床体尾端配有分体式脚托板, 内外翻调节范围 $\geq -30^{\circ} \sim +30^{\circ}$; 跖屈背屈调节范围 $\geq -59^{\circ} \sim +34^{\circ}$, 有利于预防和矫正足部变形。 3. 扶手桌面 (餐板) 位置可以双向调节, 其中上下调节范围 $\geq 0 \sim 355\text{mm}$, 前后调节范围 $\geq 0 \sim 250\text{mm}$, 患者可在站立训练时进行上肢功能训练。 ●4. 站立位时整体脚托板最大静态承重 $\geq 2000\text{N}$,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测			
--	---	--	--	--

		试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5. 至少配有 3 组保护带，分别保护膝关节、髋关节和胸部，且保护带的宽度$\geq 125\text{mm}$；其中，膝部保护带分开式设计，分别保护左右两侧膝盖。 ●6. 床面采用医用 PVC 皮革，需按 GB/T 16886.10-2024《医疗器械生物学评价 第 10 部分：刺激与皮肤致敏试验》标准提供“皮肤刺激”项检测报告。 7. 最大承重$\geq 175\text{kg}$。 8. 配有紧急开关，在紧急情况下按下可以停止设备工作。 9. 采用中控式脚轮固定装置，一步操作即可锁定/解锁床体固定状态。 10. 电机数量≥ 1 个，床体电机负载$\geq 8000\text{N}$。 11. 防进液等级$\geq \text{IPX4}$。			
4	儿童心肺复苏模拟人（六台装）	概述：本产品模拟 5 岁儿童，可进行 CPR 训练、考核及数据统计。带有控制软件，与模拟人通过无线方式连接，实时显示操作数据。 一、模型功能： 1. 根据儿童真实人体数据设计，具有真实的解剖结构，可触及胸骨柄、剑突等骨性标志。 2. 模拟人颈部和四肢关节可活动。 3. 可采用仰头举颏法、托颌法等方式打开气道，可检测气道是否打开。 4. 可通过口对口、复苏气囊对口等方式完成人工通气，可检测人工通气潮气量，并自动判断通气是否正确。 5. 可根据两乳头连线定位胸外按压位置，按压力度接近真人，手感真实。 6. 可练习 CPR 操作，实时回传按压数据，检测按压深度、按压次数、按压位置是否正确等。按压机械寿命大于等于 8 万次。 7. 可手动模拟颈动脉搏动。 8. 内置锂电池，可连续工作不低于 3 小时。 9. 全无线设计，模拟人与控制软件无线通讯，模拟人外部无任何线缆。 10. 具有多机联网训练功能，可支持不少于 6 台模型同时在线训练。 二、软件功能 1. 软件须采用 B/S 架构，可适配手机、平板、台式电脑等硬件设备，可适配主流操作系统，包括：Windows、Android 等，无需预先安装软件。	4 组	工业	否

	2. 须提供学员和导师两种使用模式： 2.1 须支持学员单人 CPR 全流程训练，提供训练过程实时指导和客观评估。 2.2 须支持学员进行单独按压、单独通气的专项步骤训练，并限定训练时间。 2.3 学员自我测试训练可自定义时长。 2.4 须支持导师同时监控多位学员训练，可至少同步接入不少于 6 个模拟人，可实时看到每个模拟人的按压通气数据与图形，并以打点形式显示数据分布规律，可实时查看训练详情并自动完成客观化评分。 2.5 须支持导师进行 1 对 6 标准化考核，可实时看到每个模拟人的按压通气数据与图形，并以打点形式显示数据分布规律，可查看其当时的详情。自动化评分与主观全流程打分相结合。 3. 产品内置 AHA 心肺复苏评判标准，支持对评判标准进行编辑，并为不同水平学员提供多种训练难度。 4. 以即时反馈的图形化方式直观展示训练过程中的实时数据如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位置、气道打开等，方便学生训练中即时纠错。 5. 所有的训练和考核数据可自动保存，并区分训练/考核类型、时间及人员，可分类排序、查看。 6. 可查看某一项训练成绩的详情，包括训练总成绩、总时长、循环组数、按压成绩；通气成绩、平均通气量、平均通气时长、气道开放正确率等信息。并以雷达图形式汇总展示各个方面分值分布情况。并能根据学生本次的操作特点自动生成评语供学生参考。 ●7. 须支持至少 3 种方式添加场景问题：组长添加问题、教师推送问题、病例预置问题；支持组长进行场景问题作答；各场景问题学员只在当前场景可见，临床护理医学 PBL 模式支持组长记录拟诊，支持语音、文字形式录入；支持小组成员对已录入拟诊进行赞成/反对投票，并实时查看投票结果；支持组长、教师根据讨论情况实时发布作业并指定作答学员，或将场景问题转化为作业全员作答；被指定学员将实时收到作业红点提醒，支持学员以文字、语音、图片形式作答并记录资料来源；支持小组成员查看学员作答内容并进行讨论形成作业共识；支持组长录入作业共（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	--	--	--

		●8. 须至少支持 2 种 PBL 课程模式：基础医学 PBL 模式、临床护理医学 PBL 模式，支持教师设置偏好课程模式；护理医学 PBL 模式分为场景信息、讨论信息、VINDICATE、场景问题、场景诊断等五大模块，各模块可自由切换，支持师生回顾本人已结束课程，并查看小组能力维度、作业，自评互评结果及统计；支持教师回顾同组织下已结束课程，支持组长转让组长身份、教师指定组长；所有课程拥有专属二维码，支持导师随时以扫码方式加入课程；支持教师实时监督课程小组讨论进度及详情，支持查看小组成员讨论活跃度，并精确查看学生在各场景的发言次数；支持查看小组能力维度统计，支持师生对课程进行自评互评，支持查看评价结果及统计，支持教师对个体学员记录过程笔记，支持学员填写自我反思（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9. 提供训练数据回放功能，可对整体数据自动划分循环组数，并按组分块处理和评价。可以回看单次按压通气的波形图及分组训练的质量评价。 10. 考核模式下，可调整学员的排列位置，方便导师将设备与实际摆放顺序对应。 11. 可自动融合传感器采集的客观训练数据和教师评判数据生成训练成绩单，成绩单可导出。 12. 须提供自动化时间校准功能，保证成绩列表时间与设备时间匹配。 13. 产品须提供网络切换功能，可在路由器模式和联网模式下自由切换。 三、产品配置（不少于下列配置） <table><tr><td>1. 心肺复苏模拟婴儿</td><td>6 套</td></tr><tr><td>2. 电源适配器</td><td>6 套</td></tr><tr><td>3. 无线路由器</td><td>1 个</td></tr><tr><td>4. 平板电脑</td><td>1 台</td></tr></table>	1. 心肺复苏模拟婴儿	6 套	2. 电源适配器	6 套	3. 无线路由器	1 个	4. 平板电脑	1 台			
1. 心肺复苏模拟婴儿	6 套												
2. 电源适配器	6 套												
3. 无线路由器	1 个												
4. 平板电脑	1 台												
5	女性全身护理模拟人（基础护理用）	一、女性全身护理模拟人 1. 模拟人可取仰卧屈膝位，两腿外展后可独立支撑，左右上臂、小腿可灵活旋转 2. 褥疮护理：显示压疮的临床分期 4 个不同阶段，第一期：淤血红润期；第二期：炎症浸润期；第三期：浅度溃疡期；第四期：坏死溃疡期。同时显示压疮和各种病理表现：压疮炎症、溃疡、窦道、腐肉、坏死、焦痂等 3. 清洗梳理头发（假发）、洗脸 4. 眼耳清洗、滴药	30 具	工业	否								

	5. 口腔护理、假牙护理 6. 口鼻气管插管 7. 气管切开护理 8. 吸痰法 9. 氧气吸入法 10. 口鼻饲法 11. 洗胃法 12. 乳房护理、乳腺检查 13. 手臂静脉穿刺、注射、输液（血） 14. 三角肌皮下注射 15. 股外侧肌注射 16. 灌肠法 17. 女性导尿术 18. 女性膀胱冲洗 19. 造瘘引流术 20. 臀部肌肉注射 21. 腹腔解剖重要器官结构 22. 整理护理：擦浴、穿换衣裤 23. 四肢关节左右弯曲、旋转、上下活动 26. 创伤评估与护理、消毒、换药、止血、包扎 26.1 胸壁切开缝合伤口 26.2 大腿外伤切开缝合伤口 26.3 大腿皮肤裂伤 26.4 大腿感染性溃疡 26.5 足坏疽、第 1、2、3 足趾和足跟压疮 26.6 上臂截肢伤口 26.7 小腿截肢伤口 ●27. 系统自带评分表≥5000 个,可与评分系统相连接,可通过扫码进入系统,支持 3 种不同形式评分表导入系统,包含 Excel 和 Word.,支持多个评分表一键转换成多道考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真实有效的评分二维码及功能截图佐证）。 二、不少于 30 具女性全身护理模拟人搭配 1 套心肺耐力测试训练系统 1. 功率可调,调节范围:不窄于 0~450 W,步进≤1W。 2. 座椅高度可电动调节,调节范围:不窄于 0~130mm,方便用户快速调整坐位高度。 ●3. 须配备心率模块、血压模块,实时监测体征数据,便于用户开展有氧耐力运动康复训练（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产品彩页佐证） ●4. 具有≥3 种功率自行车控制模式,至少包			
--	---	--	--	--

		括：功率控制、心率控制、阻力控制。（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5. 须具有≥ 4种心肺负荷测试，可覆盖不同受试者进行负荷测试。 6. 须具有≥ 3种心肺训练方案，至少包括：减脂训练、有氧间歇训练、无氧持续训练。 7. 可实时显示测试及训练过程的运动数据，至少包括：心率、转速、血压、心率与功率变化曲线、功率、阻力、能耗、脂耗、做功、最大脂肪氧化等。 ●8. 可自动生成心肺功能测试评估报告，可显示用户的有氧能力评价、最大摄氧量强度、无氧阈强度、最大脂肪氧化强度等数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9. 可自动生成心肺功能训练报告，至少可显示：能耗、糖耗、脂耗、做功、功率、心率等数据。 ●10. 配备≥ 11.6英寸触控显示屏，至少具有数据库管理功能、节拍器功能、人脸识别摄像头、感应磁卡，可查看、保存、导出测试及训练报告。（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产品彩页佐证） 11. 最大承重：$\geq 150\text{kg}$。 12. 配备≥ 55英寸高清显示器，允许连接任一测试训练系统或功率车的训练界面进行投屏，配遥控器。			
6	男性全身护理模拟人（基础护理用）	一、模拟人功能： 1. 模拟人可取仰卧屈膝位，两腿外展后可独立支撑，左右上臂、小腿可灵活旋转 2. 褥疮护理：显示压疮的临床分期4个不同阶段：第一期：淤血红润期、第二期：炎症浸润期、第三期：浅度溃疡期、第四期：坏死溃疡期、同时显示压疮和各种病理表现：压疮炎症、溃疡、窦道、腐肉、坏死、焦痂等 3. 清洗头部、洗脸 4. 眼耳清洗滴药 5. 口腔护理、假牙护理 6. 口鼻气管插管 7. 气管切开护理 8. 吸痰法 9. 氧气吸入法 10. 口鼻饲食法 11. 洗胃法 12. 手臂静脉穿刺、注射、输液（血） 13. 三角肌皮下注射	10 具	工业	否

	14. 股外侧肌注射 15. 灌肠法 16. 男性导尿术 17. 男性膀胱冲洗 18. 造瘘引流术 19. 臀部肌肉注射 20. 整体护理：擦洗、穿换衣服 21. 四肢关节左右弯曲、旋转、上下活动 22. 创伤评估与护理：消毒、清洗、换药、止血、包扎 22.1 胸壁切开缝合伤口 22.2 大腿外伤切开缝合伤口 22.3 大腿皮肤裂伤 22.4 大腿感染性溃疡 22.5 足坏疽、第 1、2、3 足趾和足跟压疮 22.6 上臂截肢伤口 22.7 小腿截肢伤口 二、思维训练功能： 1. 具有教师和学生网页端及学生端训练 APP，可进行护理技能全流程操作和病例思维训练。 2. 可通过病史采集、体格检查、化验室等收集资料，收集资料过程中，可随时完成填写护理评估表工作。通过整合、分析，发现护理问题/诊断，并进行护理计划、实施、评价等一系列护理程序的训练。 3. 学生端支持手机 APP 登录使用，可以进行课前课后临床病例练习和网络性考核。 ★4. 内置不少于 60 个病例，包括呼吸内科、心血管内科、消化内科、肾内科、神经内科、内分泌科、普通外科、神经外科、妇产科、儿科不少于 10 个科室，支持新建病例。（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5. 系统自动保留每次学生练习和考试详情，教师可以在网页端上查看学生在护理评估、护理诊断/问题、护理计划、护理评价等各个模块的得分情况，并可一键导出，可对比查看学生练习和考试与标准答案对比。（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6. 可以通过输入考试专用码参加考试，具有输入考试码验证功能（自动识别考试是否存在、是否过期、是否有考试权限等验证）；考试内容包含问诊、体格检查、辅助检查、护理诊断/问题、护理计划、护理评价等模块。（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	--	--	--

7	佩戴上臂肌肉和皮下注射模型	1. 模拟了成人上臂结构，具有明显的体表标志（肩峰、三角肌等）； 2. 可以进行三角肌肌肉注射、皮下注射的示教和练习； 3. 具有教学判断功能：注射部位和深度正确绿色指示灯亮起；注射部位过深则红色指示灯亮起并有蜂鸣声报警； 4. 可向模型内注入真实的液体，液体可以通过引流管引流至模型外。 5.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6.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7.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8.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9.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员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48 个	工业	否
8	臀部肌肉注射操作模型	一、功能特点： 1. 支持小组形式 PBL 案例讨论、发布并完成作业、师生自评互评等教学活动； 2. 支持教师创建组织，并邀请、审核他人加入组织，支持师生主动申请加入组织； 3. 支持教师创建内部课程，支持设置课程参与人员或邀请组织内用户加入课程，支持设置案例内置问题学员的可见性； ★4. 支持教师课前设置课程讨论小组数量及小组建议人数，系统根据设置自动分组，支持组长控制场景切换掌控讨论进度，结论总结记录、发布作业，支持教师设置偏好课程模式；护理医学 PBL 模式分为场景信息、讨论信息、VINDICATE、场景问题、场景诊断等五大模块，各模块可自由切换，支持小组成员在线即时讨论，发送消息支持语音、文字、图片、文档等格式，语音消息支持语音识别，语音实时转文字处理，支持回复他人消息；支持撤回本人已发布消息（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5. 支持学生查看本人课程安排及详情；支持自由加入讨论小组（超出建议人数，学员仍可加入小组）；系统默认按照历史分组进入课程，保证小组讨论的延续性；支持随时退组加入其他小组； 6. 基础医学 PBL 模式分为场景信息、讨论信息、	48 个	工业	否

	关键词提取、场景问题等四大模块，各模块可自由切换； 7. 支持场景信息展示，支持文字、图片、视频、音频等格式； 8. 基础医学 PBL 模式支持小组各成员根据场景信息提取关键词，系统自动汇总关键词并排序，支持 2 种模式统计关键词（按关键词查看，按组员查看）；支持组长统一调整小组关键词； ★9. 支持至少 3 种方式添加场景问题：组长添加问题、教师推送问题、病例预置问题；支持组长进行场景问题作答；各场景问题学员只在当前场景可见，临床护理医学 PBL 模式支持组长记录拟诊，支持语音、文字形式录入；支持小组成员对已录入拟诊进行赞成/反对投票，并实时查看投票结果；支持组长、教师根据讨论情况实时发布作业并指定作答学员，或将场景问题转化为作业全员作答；被指定学员将实时收到作业红点提醒，支持学员以文字、语音、图片形式作答并记录资料来源；支持小组成员查看学员作答内容并进行讨论形成作业共识；支持组长录入作业共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0. 临床护理医学 PBL 模式支持组长进行场景诊断填写和排序、录入机制分析、填写场景诊断内容和排序修改理由； ★11. 支持 2 种 PBL 课程模式：基础医学 PBL 模式、临床护理医学 PBL 模式，支持教师设置偏好课程模式；护理医学 PBL 模式分为场景信息、讨论信息、VINDICATE、场景问题、场景诊断等五大模块，各模块可自由切换，支持师生回顾本人已结束课程，并查看小组能力维度、作业，自评互评结果及统计；支持教师回顾同组织下已结束课程，支持组长转让组长身份、教师指定组长；所有课程拥有专属二维码，支持导师随时以扫码方式加入课程；支持教师实时监督课程小组讨论进度及详情，支持查看小组成员讨论活跃度，并精确查看学生在各场景的发言次数；支持查看小组能力维度统计，支持师生对课程进行自评互评，支持查看评价结果及统计，支持教师查看本组织下所有学员成长曲线，支持教师对个体学员记录过程笔记，支持学员填写自我反思（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2. 教师课程列表提供各讨论小组快捷入口，支			
--	---	--	--	--

		持教师加入小组讨论； 13. 支持查看小组成员个人信息及成长曲线； 14. 支持教师查看案例场景关键词、预置问题及参考解析（把握小组讨论方向）；支持教师增加场景问题并实时推送至学生端； 15. 支持教师开设全网公开课，面向全网用户发布报名公告并创建公开课，全网所有用户均可报名参与，实现跨群组交流学习； 16. 支持教师以学员身份参课程，包括内部课、公开课报名、公开课； 17. 支持教师查看本组织下所有学员成长曲线； 18. 模拟了一成年人左侧臀部，可穿戴于身上，体验真实操作环境； 19. 解剖部位精确，包括髂嵴、臀裂顶点等骨性标志； 20. 可进行臀大肌、臀中肌、臀小肌肌肉注射训练； 21. 注射位置和深度正确，绿灯显示；注射位置错误或深度错误，红色指示灯闪烁，并有电子报警； 22. 皮肤材料采用高弹性复合材料，注射手感逼真，采用微发泡技术注射后不会留下针眼，经久耐用； 23. 可真实地注入液体，并有排液管可以将液体排出。 24.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25.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26. 须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27. 须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28.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9	全身导尿模型（男）	1. 全身模拟人可取仰卧屈膝位，两腿外展后可独立支撑，左右上臂、小腿可灵活旋转 2. 男性导尿术	30 具	工业	否
10	全身导尿模型（女）	1. 全身模拟人可取仰卧屈膝位，两腿外展后可独立支撑，左右上臂、小腿可灵活旋转 2. 女性导尿术	10 具	工业	否

11	带解剖结构臀部注射模型	1. 模拟了一成年人下半身结构，上至腰部，下至膝上，根据真人 1:1 制作，整体协调美观。 2. 模型皮肤质地柔软，触觉仿真。 3. 左侧臀部为解剖结构展示区域，可观察坐骨神经、臀上神经走形、臀中肌（切断）、臀小肌、梨状肌、上孖肌的毗邻关系，掌握安全注射区域。 4. 右侧臀部和大腿外侧有可更换的注射模块，用于臀部和股外侧肌肌肉注射。 5. 模型上可触摸到髂前上棘、髂嵴最高点、尾骨、大转子、髂后上棘骨性标志，可通过十字法和连线法定位臀部肌肉注射区域。 6. 模型穿刺进针后可真实注射液体，使模拟注射过程更加仿真。 7. 模型皮肤穿刺后不易留针眼。 8.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9.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10. 须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11. 须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12.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12 个	工业	否
12	静脉穿刺手臂	1. 模拟一亚洲成人右臂； 2. 皮肤高度仿真，精细的皮肤纹理，精细柔软并富有弹性； 3. 解剖结构精细，具有头静脉、肘正中静脉、贵要静脉、手背静脉网，穿刺正确有明显落空感及回血；可进行三角肌注射训练； 4. 皮肤及血管可更换，带有备用的皮肤及血管； 5.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6.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7. 须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8. 须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 9.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48 条	工业	否
13	高级	1. 模型为成人右手前臂及右手掌；	48 个	工业	否

	皮内注射操作模块	2. 用于临床医学护理科系皮内注射的示教、训练、考核； 3. 模型具有仿真人造皮肤，其触感趋近于真人； 4. 皮内注射操作成功，在皮内注射模块上，可形成皮丘； 5. 模型穿刺区域可旋转调整，可多次进行皮内注射操作； 6. 可更换皮内注射模块。			
14	高级褥疮护理模型	1. 由压力溃疡所形成的四个阶段的褥疮均有显示 2. 显示错综复杂的褥疮类型：窦、瘘、腐痈、褥疮感染、骨头暴露、焦痈、缝合的伤口、疮疹和念珠菌感染 3. 学员可以在其上练习伤口的清洗，对伤口进行分类，并且对伤口的各个阶段进行评估，同时也可对伤口的长度、深度进行测量	20 个	工业	否
15	全能创伤护理模型人	1. 模拟了一全身多发性损伤的成人，共有三个急救头部和一套创伤模块，可模拟各种紧急环境下的创伤情况； 2. 综合创伤头部：颅骨骨折、鼻骨折、颧骨骨折、颈椎骨折、单侧瞳孔放大、鼓室积血、气管偏离； 3. 创伤插管头部：撕裂的耳朵、割裂的眼睛、唇、颈和头皮，不等大的瞳孔和流血的鼻子，脸颊刺穿物，断裂的牙齿，脸部挫伤；可进行插管操作； 4. 标准插管头部：瞳孔观察示教（正常瞳孔和瞳孔散大）；脸部清洁；口腔护理操作训练；假牙清洁护理训练；可人工产生颈动脉搏动；气管插管操作训练；鼻胃管插管可用于洗胃/鼻饲操作训练；吸氧操作训练；气管切开后护理训练；经口、鼻、气管套管进行模拟吸痰操作训练； 5. 创伤模块包括：腹部切开缝合展示；腹部切口引流；腹部纵行锐器伤；发声腹壁；髋部及臀部压疮；膝部以下截肢（残肢）；大腿股外侧手术伤口；大腿股外侧外伤化脓；大腿股外侧纵行锐器伤；下肢静脉曲张及溃疡；糖尿病足；乳腺切除术后及开胸术后切口模块；右侧大腿金属异物刺伤模块；左侧股骨开放性骨折；卡介苗接种后正常反应；卡介苗接种后异常反应；前臂 I、II、III 度烧伤及上臂肱骨开放性骨折；安全带伤及锁骨开放性骨折；胸腔外伤开放性气胸及 I、浅 II、深 II 烧伤；面部烧伤	15 具	工业	否

	前额撕裂伤、下颌骨骨折；右手撕裂伤 6. 控制出血大腿/控制出血手臂模块： 1) 四个创伤模块：大腿断肢、外伤大腿、手臂断肢、外伤手臂； 2) 可以灌入模拟血液，并模拟一定的动脉压力下伤口喷血； 3) 可进行出血后的止血、包扎操作和断肢的止血和包扎。 7. 其他护理操作包括： 1) 血压测量操作训练（见 BPSim 模块）； 2) 三角肌注射、静脉穿刺操作训练，静脉穿刺手臂高度仿真，精细柔软并有富有弹性，穿刺正确有明显落空感并有回血，皮肤及血管可更换；穿刺针可用输液贴牢固固定； 3) 臀部肌肉注射操作训练；股外侧肌注射操作训练； 4) 可互换男女外生殖器，进行导尿和灌肠操作训练：男性生殖器柔软，可提至与腹壁呈六十度角，手感真实，抗撕裂与拉伸，反复使用不会折断；女性生殖器官逼真，小阴唇可分开露出阴蒂、尿道口及阴道入口，阴道可以使用阴道窥器； 8. BPSim 模块： 1) 在血压测量手臂上可以用真实血压计及听诊器进行无创血压测量； 2) 须具有 korotkoff Gap 音； 3) 压力值采用动态毫米汞柱显示，血压设定值可以精确到 1 毫米汞柱； 4) 可设定收缩压、舒张压和脉搏频率，收缩压和舒张压在 0-300mmHg 之间连续可调； 5) 音量大小可根据具体情况调节； 6) 收缩压、舒张压、音量和心率在液晶屏上同时显示，模拟汞柱动态显示、可直观地表示袖带压力的变化过程； 7) 自动校准，低功耗，待机 10 分钟后系统自动关机，普通市售电池可以连续使用一学期以上； 9. AUDSim 模块： 1) 至少具备 54 种声音，语音 21 种（如：咳嗽、呕吐、喷嚏等）、心音 14 种（如：正常心音、窦性心动过缓、收缩期杂音等）、呼吸音 13 种（如：正常肺泡呼吸音、中水泡音、粗湿罗音等）、腹部声音 6 种（如：正常肠鸣音、肠鸣音减弱、胎心音等）；声音种类可无限扩展；			
--	--	--	--	--

		2) 图形化的操作界面形象直观; 3) 至少五路声音可同时播放,也可任意组合播放并有相应状态提示;音量大小分为八档,每路可单独调节; 4) 中英文双语界面,大屏幕液晶显示; 5) 可以外接音箱进行全体教学也可以连接耳机自学,还可以通过模型人体外放; 6) 约 5V 直流电源供电; ★10. 须配有微信小程序供学员自主课前预习及课后复习。小程序至少包含理论知识和病例练习,支持心音、呼吸音、肠鸣音听诊,可进行接诊、病史采集、体格检查、诊断等临床诊疗技能训练,并可生成成绩及客观评价(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此项功能软件截图佐证)。			
16	瘘管造口护理模型	1. 模拟了一成人下半身结构,上至腰部,下至大腿上 1/3;可摆成直立位或左侧卧位; 2. 包括结肠造瘘口、回肠造瘘口的护理;材质柔软逼真; 3. 可进行肠内营养、瘘管造口术后的护理及更换人工肛门粪袋训练; 4. 可以灌入模拟粪便和模拟肠内营养液;灌入的液体都可以排出; 5. 可方便进行内部管道清洗,配有底座便于体位稳定;	10 个	工业	否
17	口腔护理模型	1. 可活动金属杆可以调节口腔的大小 2. 可进行刷牙,牙线护理等功能 3. 共 28 颗牙,放大 5 倍	48 个	工业	否
18	模拟中药柜	1. 规格: 1:1 仿药柜:长 159cm、宽 60cm、高 210cm±10%。 2. 模拟传统中药房的格局,一组中药柜可装至少 156 味中药(产品标配不无须包括药物)。 3. 中药与方剂模拟教学系统与实物药房可以进行交互,学生打开药柜某个抽屉,系统可自动判断选中的药物,可进行药物学习和组方练习。	3 组	工业	否
19	▲ 中药与方剂模拟教学系统	一、中药与方剂模拟教学系统 1. 具有中药学习、饮片鉴别、方剂学习和方剂训练的功能。 2. 局域网可根据用户需要供不少于 50 个客户端同时登录服务器,学习虚拟药房的药物和方剂内容,满足多个学生同时训练的需求。 3. 虚拟药房终端可通过服务器登录进行药物学习及辨识、组方学习与练习,并可由教师机控制进行网络考核,成绩可上传到教师机。 4. 系统内含有丰富多样的药物和方剂资料。	1 套	工业	否

	5. 中药与方剂间有相关联的链接，可以在学习方剂的同时认识其药物。 6. 显示的药物资料包括药物图片、药名、简介（科名、药用部位、产地等）、性味、归经、功效、应用、用法用量、使用注意、鉴别用药、古籍摘要、现代研究、附药、相关方剂等内容。 7. 有视频识药功能，教师可以把真实的药物通过摄像头投放到大屏幕上，供全班学习。 8. 组方训练时可根据病人基本资料和病史选出组方名称，包括具体药物，可以选择处方分类、方剂名称； 9. 可通过首字母搜索选择药物，并给出剂量、脚注。 10. 药物鉴别时，提供药物图片、性状等描述，需要把辨别的药物放回相应的抽屉，系统能自动判断是否正确。 11. 系统包括常用中药四百多种，以及将近两百首方剂的详细资料。通过药物的炮制前后照片结合多种资料系统学习。 二、悬吊式转播示教系统 1. 主机为纯嵌入式硬件设备，集数字音频处理、在线导播、录制、直播、点播、视频管理、用户管理功能于一体，主机高度$\leq 1U$，$\leq 19V$ DC 供电，采用无风扇低噪声设计，安全、环保、低功耗； 2. 无需启动录制或直播操作，主机开机成功后即可实现直播画面背板输出，画面输出延时≤ 0.2 秒，主机支持 RTMP 流媒体推送功能，支持将直播视频流推送到第三方平台实现直播转发，主机支持多种控制方式：如专用液晶触摸屏控制/远程 WEB 后台管理系统控制/中央控制系统控制等； 3. 系统内置 LIVE 直播模块，系统内置 VOD 点播模块，多种视频画面布局模板：录播系统软件支持不低于 6 种固定的视频画面布局模板，支持布局模板在录播过程中的直接调用； ●4. 多种格式同步录制功能：为适应不同平台及场合的应用要求，需同步录制支持不低于 5 种格式的视频文件同步生成（MP4/FLV/TS/MOV/MKV），系统支持移动端对主机的管理操作，通过移动设备可实现主机的状态监测、节目直播点播观看、音频调试、系统参数设置及录制管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测试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	---	--	--	--

	●5. 系统支持在线信号硬件故障排查功能，可提供快速响应的维护判断服务，支持每路视频通道和电脑信号的状态监看，支持实时查看主机 CPU 使用率、系统内存使用率、硬盘使用率、硬盘总容量以及剩余空间，系统支持无线视频源的授权扩展接入，可对该信号进行实时直播及录制，系统支持对视频文件进行搜索、下载、删除，支持对意外中断录制的视频文件进行回收。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测试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6. 系统支持视频图片添加，可自由设置视频画面中的图片位置、水印大小、透明度，系统支持视频时间添加，可自由设置时间的位置、大小、透明度、颜色、格式，系统支持视频画面的敏感信息保护（如设置马赛克实现画面局部位置模糊），可实现视频画面中的敏感信息遮挡处理； 7. 导播系统集图像点击跟踪、录播启动/停止、录播模式选择、音频调整、画面监看、手动模式、点击跟踪切换功能于一体，集成度高，应用性强，系统配备图像点击跟踪功能，操作者只需用框选的方式选择预监画面中需要拍摄的人物图像，摄像机便会进行自动的镜头缩放，对框选的人物进行合理倍数的特写拍摄。 8. 含示教高清摄像机 ●9. 含智能触摸控制屏，专用录播触控屏，采用一体化硬件设计，结构精简，易用易维护，尺寸≥4.3 英寸电容式液晶屏，一键式触控，为保证长时间无故障使用，智能触摸控制屏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测试机构出具的无故障运行时间（MTBF）≥10 万小时检测报告； 10. 含定制万向支架，一体化内部隐线设计，转臂可折叠靠边，形成收缩，节省空间，支持多点水平大于 360 度转动，上下垂直 70 度转动，支持多角度任意悬停，可任意调整托架角度和方向。 质保：软件终身质保，终身免费升级。（不少于下列配置） 产品配置 1. 计算机 1 台 2. 显示器 1 台			
--	--	--	--	--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满足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如为外语，需同时翻译出中文。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需求（包含招标文件要求内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评标过程澄清修改内容等）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所含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四、其他要求

1. 安装：仪器到达后，由合格工程师前往设备使用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
2. 保修：厂家提供至少一年的整机免费保修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免费质保期，制造商须具有维修工程师，且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应当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有零件及易耗品。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況下发现商品有缺陷，中标人将修理或替换该设备；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況下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及时提供服务。
3. 要求厂家在中国境内有固定的办事处、维修部及零配件保存仓库。
4. 到货后，仪器公司免费提供全面安装工具、并由仪器工程师免费安装。
5. 公司向我单位免费提供安装调试仪器所需的标准样品；提供配套的调试工具和其他专用工具，提供全套仪器操作说明书。

★6.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须承诺：内容应包括且不限于：本投标人所投产品（智能婴儿沐浴检测模型、全身心肺复苏模拟人（六台装）、儿童心肺复苏模拟人（六台装）女性全身护理模拟人（基础护理用）、男性全身护理模拟人（基础护理用）、臀部肌肉注射操作模型、▲中药与方剂模拟教学系统）与投标文件中参数完全一致，合同签订后7日内，愿意提供样机接受采购人核查，若有虚假响应，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经济责任，并按照规定接收监管部门处罚。（承诺函格式自拟）

五、包装运输

1. 中标人负责设备包装、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设备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 设备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确保其

不受污损。

3. 在包装箱外应标明采购人的订货号、发货号。

4. 各种包装应能确保各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5. 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6. 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应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7. 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提供合法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 19.2.1 条中的 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3	投标有效性声明	格式、填写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不得相同	
6	进口产品	符合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对于进口产品的要求	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7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8	技术响应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货物需求说明”中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2 技术响应表)
9	投标文件规范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情况。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0	异常低价评审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1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 分)	满足货物指标要求情况	1、标★项代表实质性要求，不满足（负偏离）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无效； 2、标●项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满足一项得 2.5 分，共 20 项，共计 50 分； 3、无标识项作为基础指标项，超过 5 条（含 5 条）及以上负偏离或未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 （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以投标响应表和采购需求“二、货物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3）为便于评审，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中的关键参数进行标注并标注页码。	0-50 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安装调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0-5 分

		方案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完整，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不完整，内容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方案内容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及维保体系（体系完备、制度健全、合同甲方认可情况，有持续的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时间、保修期、保修内容及个性化配套服务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方案内容完善、详细，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等情况的措施具体可行，能够保障采购人获得高质量售后服务的，得 5 分； 2、服务方案内容能够较好地结合项目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情况制定，售后服务措施较为得当、报修服务方案、实时维修统计方案较为详尽，得 3 分； 3、售后技术服务承诺及售后维保方案的各项具体内容有待进一步细化完善的，得 1 分； 4、差的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0-5 分
	技术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及人员安排、培训保障措施及质保期内定期培训、技术资料交付承诺的完整性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4 分； 2、方案内容完整，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0-4 分

		3、方案不完整，内容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方案内容的不得分。	
	产品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采购需求中▲产品供货业绩的（须与本次所投主体设备为同品牌同型号产品），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6 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提供能反映买卖单位、最终用户、签订时间、产品品牌型号等内容的合同首页、合同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否则不予计分。 2）此处业绩系指产品业绩，要求产品业绩为与终端用户签订的业绩，不限制合同主体。	0-6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 100		

注：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3.3 分值汇总

(1) 技术资信评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综合总得分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分包
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0407 号/ZB202601025

甲方（采购人）：安徽医科大学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安徽医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中标人须在采购人付款前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至采购人，属于税法规定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

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1.8 售后服务

（一）项目验收结束后，提供__年后续免费维保服务。

（二）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四) 若卖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 买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 并要求卖方承担因违约给买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收受人(受益人)为安徽医科大学, 期限为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退还。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 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2.0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 可以选择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2.0.1 将争议提交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0.2 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2.1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见证方: 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否则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形下，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例如:2.21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FS34000120260407 号/ZB202601025)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人全称	_____（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他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投标函

致：安徽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有效性声明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分别提供)

致：安徽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不是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直接控股及管理关系的单位如下表：

我单位名称（全称）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单位名称：	
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	直接控股我单位的单位	全称：_____，出资比例：_____ %
	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单位	全称：_____，出资比例：_____ %
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单位	直接管理我单位	管理单位全称：_____ 管理单位全称：_____ • • •

	我单位直接 管理	单位全称：_____ 单位全称：_____ • • •
备注：		

注：（1）直接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以下同）。

（2）直接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直接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1-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金额(元)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供应商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1-2 服务部分 (仅供参考,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4				
5				
...				

合计金额（元）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1-1 和表 1-2 合计金额之和），包含但不限于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 1-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表中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响应表中，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和描述。投标人直接全部或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服务及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或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达到”或“满足”等字样的，或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的（如同一项响应中出现两个或以上品牌/两种或以上技术规格/两种或以上付款方式等），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技术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全称)的_____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2.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具体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3“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3. 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 属于“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资料”情形的, 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单位全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

（非监狱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注：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五、所投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证明文件
(非节能、环保产品, 不需此件)

附件 1.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

强制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优先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附件 2.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备注
.....			

注：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十六、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 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 生产厂为(厂名) 2,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 生产厂为(厂名),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 无需填写。
4. 供应商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 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 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对医疗器械产品, 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 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其他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七、生产厂商授权（非进口产品无需提供）

（如允许标后提供授权，或为自制产品，或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不需此件；
多级授权的须提供各层级完整授权且可追溯，下方授权格式可参考，也可自拟）

致：安徽医科大学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_____（生产厂商名称）是根据_____依法正式成立的，
主营业地点在_____（生产厂商地址）。_____公司是我公司
正式授权经营我公司_____（产品名称）的商家，它有权提供安徽医科大学
的 安徽医科大学泰康康养产业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项目（FS34000120260407
号/ZB202601025）所需的由我公司生产或制造的货物。

我公司保证与投标人共同承担该项目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_____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厂商名称：_____

授权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如营业执照、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

附件 1：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

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